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递交、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监事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客观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。

审议情况：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全票通过

2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。

审议情况：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全票通过

3、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》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》。

审议情况：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全票通过

4、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审议情况：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全票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 年 10 月 20 日